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5年4月1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陳民章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及張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韶華女士、俞衛博士、張新博士、詹智玲女士及冷雪松先生。

* 僅供識別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 A 股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5 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临 2025-025）。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披露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5 年 4 月 8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序号	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 种类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87,024,502	13.40	H 股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9,883,103	8.31	A 股
3	G&C VI Limited	143,015,795	4.95	A 股
4	G&C IV Hong Kong Limited	104,626,051	3.62	A 股
5	北京中民银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宇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074,568	3.02	A 股
6	G&C V Limited	73,105,843	2.53	A 股
7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8,907,148	1.69	A 股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104,549	1.60	A 股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006,034	1.59	A 股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44,497,262	1.54	A 股

	基金			
--	----	--	--	--

注:

1、公司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

2、“持股比例”，按公司截至本公告日的总股本 2,887,992,582 股计算。“股份种类”中，A 股指人民币普通股，H 股指境外上市外资股。

3、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是代表多个客户持有；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港通人民币普通股的名义持有人。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